

表37. 高等檢察署及其檢察分署

中 華 民 國

機 關 別	新 收 件				蒞 庭 案 件
	總  計	第 一 審			
		計	一 般 偵 查	自 動 檢 舉	
總 計	142,453	10	10	—	28,942
臺 灣 高 等 檢 察 署	69,603	6	6	—	13,720
臺 灣 高 等 檢 察 署 臺 中 檢 察 分 署	27,027	1	1	—	5,857
臺 灣 高 等 檢 察 署 臺 南 檢 察 分 署	17,689	2	2	—	3,826
臺 灣 高 等 檢 察 署 高 雄 檢 察 分 署	21,452	1	1	—	4,543
臺 灣 高 等 檢 察 署 花 蓮 檢 察 分 署	3,578	—	—	—	676
臺 灣 高 等 檢 察 署 智 慧 財 產 檢 察 分 署	2,067	—	—	—	262
福 建 高 等 檢 察 署 金 門 檢 察 分 署	1,037	—	—	—	58

說明：終結案件平均每件所需日數係指自檢察官收案之次日起至案件辦理終結之日止平均每件所需日數。

# 檢察案件收結情形（機關別）

111 年 1-8 月

單位：件、日

數			終 結 件 數	期 末 結 件 底 數	終 結 案 件 平 均 數
再 議 案 件	執 行 案 件	其 他 案 件			
34,747	2,548	76,206	142,273	608	2.10
15,868	1,052	38,957	69,441	561	2.96
6,042	769	14,358	27,022	15	1.29
4,749	238	8,874	17,680	16	1.20
6,079	398	10,431	21,444	14	1.11
1,161	71	1,670	3,578	—	1.25
738	8	1,059	2,071	2	3.86
110	12	857	1,037	—	1.01